

# 中華民國冰球協會

## 112 (2023) 年度球團會議議程

時間：2022年12月26日 19:45

地點：教育部體育署3樓大禮堂

會議主持人：秘書長 黃意中

說明：

一、 112 年度協會行事曆：

1. 配合 IIHF 國際冰球總會賽季及各學校學制，調整球團及球員註冊：

111 年度計算：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6 月 30 日

112 年度計算：112 年 7 月 1 日至 113 年 6 月 30 日

大學學測 1 月 13、14、15 日；國中會考 5 月 20、21 日。

2. 112 年臺北市青年盃冰球錦標賽：

比賽日期：5 月 3 日至 7 日、簡章公告：3 月 3 日。

最後註冊截止日：3 月 19 日、最後報名截止日：4 月 3 日

3. 112 年學年度全國中正盃冰球錦標賽：

比賽日期：11 月 29 日至 12 月 3 日、簡章公告：9 月 29 日。

最後註冊截止日：10 月 15 日、最後報名截止日：10 月 30 日。

4. 2023 年 IIHF 各組賽事時間：

U18 女子 2023 年 1 月 9 日至 15 日 POLAND。

U20 男子 2023 年 1 月 16 日至 22 日 ICELAND。

U18 男子 2023 年 3 月 27 日至 4 月 2 日 BULGARIA。

成女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7 日 MEXICO。

成男 2023 年 4 月 17 日至 23 日 South Africa。

以上各賽事未於截止日期完成註冊、繳費及報名，視同沒報名於截止日後無法再補繳及比賽報名。

5. 教練及裁判講習。

日期暫定在 112 年暑假。

二、 相關參賽規範修訂討論：

1. 女子球員降打規範。

國中一年級女子球員不得降打小學高年級組。

高中一年級女子球員可以降打國中組。

大學一年級女子球員可以降打高中組。

2. 推廣甲乙組之參賽資格及年齡規範。

推廣甲組：參賽學齡從高中以上更改為國中以上，每隊國、高中組球員限最多共計 5 位(含守門員)。

推廣乙組：已有報名參加國中組、高中組之球員，均不得參加推廣乙組。若為守門員改打球員、球員改打守門員者，則不受限制。每隊國、高中組球員限最多 5 位(含守門員)。

3. 是否要人數限制最少 10 人。

國小低、國小中年級組：

4 人賽制最低報名人數為 6+1 人。

5 人賽制最低報名人數為 8+1 人。

其餘組別皆維持最低報名人數 10 人。

4. 國小中年級組改為小場地比賽：

全體通過。相關賽制規定由本會與競賽組賽前議討論。

三、 112 (2023) 年度球團公約討論，111 (2022) 年度如附件 1。

修正後如附件。

四、 臨時動議。

1. 環球-教練黃聖鈞提出，針對台北老虎隊教練在其他非本會所舉辦的賽事中，私下進行招募與拉攏其他球團球員情形：

回覆：雖然是非本會所舉辦的賽事，但該球團教練此情形已造成其他球團領隊、教練與家長造成很大的困擾，本會已於當日會議中轉達台北老虎隊領隊，並代為轉達該隊教練，勿私下進行拉攏球員之行為。

2. 本屆賽事中華奧會100 周年紀念暨111 學年度全國中正盃推廣乙組，發生球員參賽格不符（雷神-張憲文、巫雋磊）（黑蠟-林冠佑）。

回覆：經（台北酷冰-領隊劉若婕提出申訴抗議）後，再由本會查證後認定屬實，並取消“雷神”與“黑蠟”比賽成績資格，並由銀獸補上該組別冠軍、酷冰補上該組別亞軍、季軍則為從缺不遞補。

為避免此情形再次發生，爾後請各球團領隊及教練提早進行註冊及賽事報名作業，以利本會審查作業順利。

# 中華民國冰球協會球團與球員管理公約

111 年 12 月 26 日

## 一、球團與球員註冊

1. 球隊之註冊，以球團註冊代替參賽球隊註冊，並依照本管理公約繳納所訂定之年度球團註冊費用以及球員註冊費後，該年度始得依照註冊之球團名稱參賽(每一註冊球團，一共具備三組出賽名稱。建議擴大名稱差異性，避免同名稱隊伍太多，混淆觀眾)。
2. 已向本會完成註冊登錄的冰球球團內之冰球員，才能參加本會舉辦之活動、比賽以及選訓。往後召開之球團及球員管理規章會議，只有完成註冊球團之教練、領隊代表可出席。代表球團出席會議之領隊/教練/代表必須確實佈達會議決議與內容，本會人員也必須善盡提早公告，並詳細公告會議內容之責任。
3. 關於球團註冊及球員註冊費，擬定以球團每年註冊登錄人數來繳交年費，如該球團明年人數倍增，則必須補齊差額。凡完成註冊登錄繳費之球團及球員，方享有冰球協會各項行政服務之權利。  
有關年費方案:
  - i. 0-9 人之球團，每年繳交\$2,000 元註冊費，不具備投票權
  - ii. 10-30 人之球團，每年繳交\$2,000 元註冊費，擁有 1 票投票權
  - iii. 31-60 人之球團，每年繳交\$3,000 元註冊費，擁有 2 票投票權
  - iv. 61 人以上之球團，每年需繳交\$5,000 元註冊費，擁有 3 票投票權
4. 每位球員僅得以註冊於一支球團，不得於多個球團重複註冊。每位球員必須繳納每年 300 元新台幣之年度註冊費。
5. 球團如有名稱異動，必須由原始球團之負責人/管理人主動向本會提出異動申請。本會得依照當下之球團人數，酌收相當於該球團年度註冊費之金額做為更名費用。且自原始球團之負責人/管理人正式提出名稱異動申請日起，至完成變更日止，球團內部人員禁止進行包括轉出、轉入、註冊以及註銷等等任何異動。

## 二、 球團與球員規範

1. 球團繳交年度註冊表，需最遲於繳交各式競賽或選訓起始日前一個月完成。若未能及時完成，球團與旗下之球員將無法參加該次競賽或選訓。
2. 球員離隊(轉隊)不需經過母隊教練簽名同意，但需要在球團繳交各式競賽或選訓起始日前一個月辦理，至本會填寫離隊申請書並親自簽名後生效 (若球員本人未滿 18 歲，則需由家長或監護人簽名)，本會將於收件後通知其原屬母隊。若未能及時完成，球員將無法參加該次競賽或選訓。
3. 從未於本會註冊之新球員，將不受前述 1、2 點規範限制，但仍需於報名截止前完成所有報名手續。
4. 球員可不經母隊教練同意即辦理離隊之外，相對的球隊教練與領隊亦可經由本會通知球員離隊，並在本會中的隊籍除名。
5. 球員轉隊需依規範填寫轉隊申請同意書，且必須再次繳納該年度之球員註冊費(新台幣 300 元整)。且每一年度(每年 7 月 1 日至隔年 6 月 30 日)，每位球員僅有乙次轉隊之次數限制。

## 三、 其他

1. 「中華民國冰球協會球團與球員管理公約」暫定為每年討論修訂一次，預計於每年 6 月擇期召開。如臨時有突發重要事件需要討論(僅限於管理公約相關事項)，由協會發出通知主動舉行臨時性會議。

# 2023 年度球團會議簽到表

球隊	代表人	代表人	備註
老虎	鄧佳琪	Abdhanj Nolin	
維京人	林嘉儒	劉慧吉	
波賽頓	陳昱亨	冰從從	
冰人	范月琴	王柏翔	
銀色野獸	陳彥志	陳彥志	
戰神隊			
酷冰	俞若嫻		
狙擊手	楊志霖		
台北冰球俱樂部	俞若嫻		
環球鯊魚	蔡鈞		
天狼星			
黃蜂			
黑豹	黃正凱	梁康靜	
蝙蝠			
台北紳士			
Girl Power	邱		
舞動雄獅	謝文辰		
犀牛	邱代		

# 2023 年度球團會議簽到表

球隊	代表人	代表人	備註
雷神	李信佑		
帕克鹿	陳松軒		
黑蠍	許志村		
金鷹	牛運		

銀色野獸			
戰神隊			
結冰			
狙擊手			
台北冰球隊醫部			
環球鯊魚			
天狼星			
黃蜂			
黑豹			
蝙蝠			
台北紳士			
Girl Power			
舞動雄獅			
犀牛			